

证券代码：002616

证券简称：长青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0-048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5月19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和文件于2020年5月14日以电话通知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钟佩玲女士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与会监事经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同意选举钟佩玲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。任期与第五届监事会一致。

特此公告

附件：钟佩玲女士个人简历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5月19日

附件

钟佩玲女士个人简历

钟佩玲，中国香港籍，女，56岁，高中学历。最近5年主要工作经历：

现任公司财务科长，兼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、公司监事会主席，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自2012年12月20日起至今。

钟佩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；与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；与公司董事、其他监事、高管无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，钟佩玲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